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4-048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截至2024年9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5日